(上接B46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11MA3RMHJG5N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高云宝
注册资本:人民币53,773.8905万元
成立时间:2020年3月27日
住所: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青岛片区长白山路888号九鼎峰大厦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港口经营;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特种设备检验检测;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物料搬运装备制造;海洋工程平台装备制造;深海石油钻探设备制造;矿山机械制造;海上风电相关系统研发;金属结构制造;金属工具制造;特种设备销售;智能港口装卸设备销售;物料搬运装备销售;海洋工程装备销售;专用设备修理;通用设备修理;矿山机械销售;海上风电相关装备销售;金属结构销售;船舶改装;船舶修理;机械设备租赁;运输设备租赁服务;集装箱租赁服务;集装箱制造;集装箱销售;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制造;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工程管理服务;对外承包工程;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五金产品零售;会议及展览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船舶制造;机动车修理和维护;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广告发布。(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其他说明

公司在产权、业务、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独立于上述关联方。

三、关联交易名称及金额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交易内容	项目主体	中标方	合同金额
1	日照钢铁精品基地配套矿石码头工程带式输送机(BC1、BC2)工艺系统项目	山钢码头公司	陆海装备集团	15,834.89
2	日照港岚山港区南作业区散粮储运系统改扩建工程火车装车工艺系统工程(工艺部分)	股份岚山公司	陆海装备集团	2,830.00
3	日照港石臼港区东煤南移工程(二阶段)翻堆线工艺系统(EPC)项目	集发公司	陆海装备集团	12,225.00
4	卸船机行走台车采购及更换项目购置项目	集发公司	陆海装备集团	872.00
5	购买拖轮及配套设施资产事宜	集发公司	陆海装备集团	12,180.00
合 计				43,941.89

四、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日照钢铁精品基地配套矿石码头工程带式输送机(BC1、BC2)工艺系统项目

本工程施工范围为BC1、BC2 皮带机及配套钢结构、供电等配套设备设施的制作、采购、安装、调试,主要包括2 条皮带机(BC1、BC2),T1、T2 转载站,高低压柜、电力电缆等供电系统等内容。

2.日照港岚山港区南作业区散粮储运系统改扩建工程火车装车工艺系统工程(工艺部分)

本工程位于日照港岚山港区原三期筒仓作业区西侧,新建三条散粮输送线、两座转运站,改造两个转运站等,并于新建5#变电站设置的控制中心增加火车系统控制功能。

3.日照港石臼港区东煤南移工程(二阶段)翻堆线工艺系统(EPC)项目

本工程在东煤南移工程(一阶段)基础上延续建设相应工艺设施,包括新建翻堆作业线带式输送机、新增卸料车,延长、改造带式输送机、新建JF8 平台以及皮带机廊道钢结构和供电系统等。

4.卸船机行走台车采购及更换项目购置项目

本项目为日照港石臼港区卸船机行走台车采购及更换项目,包括设计、制作、运输、安装、保险、调试等总承包工作。

5.购买拖轮及配套设施资产事宜

集发公司向陆海装备集团购置2艘5000马力L型传动、纯电动力、全回转拖轮船体及配套设施,该项关联交易由多个单项合同组成。

五、关联交易标的评估、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工程施工及资产采购项目依据招标结果确定中标方及合同金额。上述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负面影响。

六、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生产经营之必需,有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基础设施,提升港口服务水平和市场竞争力。

七、关联交易审议情况

(一)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山东陆海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牟伟、卞克、李永进回避了对议案的表决。

(二)该项关联交易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亦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

(三)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关联交易议案。

(四)该项关联交易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八、合同签署情况

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公平合理、互惠互利的原则,根据需要,与关联方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合同。

九、报备文件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决议;

(二)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关于关联交易的审核意见;

(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四)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0017 证券简称:日照港 编号:临2025-008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5年度与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发生港口作业服务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类别: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

● 交易金额:预计2025年度与山东能源集团控股子公司提供港口作业服务的金额不超过30,000万元。

● 该项关联交易的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相关价格标准与公开市场中同等条件下非关联方交易价格相同,关联交易的发生不会形成公司对关联方的依赖。

● 该项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一、关联交易概述

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能源集团")持有本公司5.45%的股份,公司为其控股子公司长期提供部分港口货物装卸中转、搬运和堆存服务并取得收入,由此构成了本公司与持股5%以上股东的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该项关联交易在董事会审议批准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山东能源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为5.45%,山东能源集团与其控股子公司同为一致行动人,根据相关规定认定山东能源集团控股子公司为本公司关联方。接受港口作业服务的山东能源集团控股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宛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物泊科技有限公司、枣庄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山东新巨龙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等。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企业名称: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166120002R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28号

法定代表人:李伟

注册资本:3,020,000万元

成立日期:1996年3月12日

经营范围: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开展煤炭等资源性产品、煤电、煤化工、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现代物流贸易、油气、工程和技术研究及管理咨询、高科技、金融等行业领域的投资、管理;规划、组织、协调集团所属企业在上述行业领域内的生产经营活动。投资咨询;期刊出版,有线广播及电视的安装、开通、维护和器材销售;许可证批准范围内的增值电信业务;对外承包工程资质证书批准范围内的承包与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及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以下仅限分支机构经营:热电、供热及发电余热综合利用;公路运输;木材加工;水、暖管道安装、维修;餐饮、旅馆;水的开采及销售;黄金、贵金属、有色金属的地质探矿、开采、选冶、加工、销售及技术服务。广告业务;机电产品、服装、纺织及橡胶制品的销售;备案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园林绿化;房屋、土地、设备的租赁;煤炭、煤化工及煤电铝技术开发服务;建筑材料、硫酸铵(白色结晶粉末)生产、销售;矿用设备、机电设备、成套设备及零配件的制造、安装、维修、销售;装饰装修;电器设备安装、维修、销售;通用零部件、机械配件、加工及销售;污水处理及中水的销售;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日用百货、工艺品、金属材料、燃气设备销售;铁路货物(区内自备)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其他说明

本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独立于上述关联方。

三、预计2025年度关联交易金额

根据测算,预计2025年度,本公司向山东能源集团控股子公司提供港口作业服务的金额不超过30,000.00万元。

如果2025年内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超出已审议金额,本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提请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并披露。

四、关联交易定价依据

本公司为山东能源集团及其下属控股公司提供港口货物装卸、中转、搬运和堆存服务,均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所收取的劳务费用与其他无关联关系的客户相同。

本公司与山东能源集团及其下属控股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负面影响。

五、关联交易审议情况

(一)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5年度与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发生港口作业服务事项的议案》,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袁勇回避了对议案的表决。

(二)该项关联交易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亦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

(三)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项关联交易议案。

(四)该项关联交易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六、关联交易签署

本公司将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按照市场价格签订相关港口作业协议。

七、报备文件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决议;

(二)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关于关联交易的审核意见;

(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四)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0017 证券简称:日照港 编号:临2025-009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5年度与山东港口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发生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类别: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

● 交易金额:预计2025年度与山东港口日照港集团财务公司累计发生资金贷款不超过32亿元,贷款利息支出不超过8,000万元;本公司资金存放利息收入不超过1,200万元。

● 依据双方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山港财务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相同或优于同地区同等条件下商业银行的财务和融资咨询、信用鉴证、非融资性担保、办理委托贷款、贷款等金融服务。

● 该项关联交易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一、关联交易概述

山东港口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山港财务公司")为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告中称"本公司""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相同或优于同地区同等条件下商业银行的财务和融资咨询、信用鉴证、非融资性担保、办理委托贷款、贷款等金融服务。2025年度,本公司(含子公司)将继续与山港财务公司开展相关金融服务业务,由此构成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山港财务公司由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山东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控股,本公司持股11.37%。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山东港口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00396732346 8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法人代表:姜春凤

注册资本:人民币256,766.24万元

成立时间:2014年7月22日

住所: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新疆路8号中联自由港湾A座42层

业务范围: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办理成员单位贷款;办理成员单位票据承兑和贴现;办理成员单位资金结算与收付;提供成员单位委托贷款、债券承销、非融资性保函、财务顾问、信用签证及咨询代理业务;从事同业拆借和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办理成员单位产品买方信贷(仅限于港口服务类和设备销售类);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开展的结售汇、债券回购、债券借贷和同业存单交易,以及存放同业、转贴现和再贴现等。

(三)近年发展状况

山港财务公司是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以下简称"金管局")批准的非银行金融机构,金融许可证号为01045756。近年来,山港财务公司经营范围逐步扩大,经营业绩稳步上升。截至2024年末,山港财务公司吸收成员单位存款余额291.79亿元,全口径资金归集度70.72%;全年累计投放信贷资金104亿元,贷款余额166.43亿元。

(四)关联方财务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山港财务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为341.04亿元,净资产为46.69亿元,2024年实现营业收入6.07亿元,净利润3.25亿元。

(五)其他说明

本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于该关联方。

三、关联交易2024年度执行情况及2025年度金额预计

2024年度,年内偿还贷款84,211.00万元,新增贷款120,991.00万元,年末存续贷款199,075.00万元,实际发生利息支出5,237.80万元,实际发生利息收入955.59万元。

根据公司2025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及资金需求,预计与山港财务公司累计发生资金贷款不超过32亿元,贷款利息支出不超过8,000万元,贷款利率不超同期LPR;本公司资金存放利息收入不超过1,200万元。

如果2025年内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超出已审议金额,本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提请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并披露。

四、关联交易定价依据

(一)山港财务公司吸收本公司存款的利率,凡中国人民银行或金管局有相关规定的,应符合其规定;未有规定的,应按照不得低于存款服务提供地或其附近地区在正常商业交易情况下独立第三方提供相同类型存款服务设定的利率予以确定。

(二)山港财务公司向本公司有偿提供财务和融资咨询、信用鉴证、非融资性担保、办理委托贷款、贷款等业务所收取的利息、手续费,凡中国人民银行或金管局有相关规定的,应符合其规定;未有规定的,应根据甲方相关制度并按照不高于服务提供地或其附近地区在正常商业交易情况下独立第三方为本公司提供同等业务的利率、费用水平予以确定。

五、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经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与山港财务公司已续签《金融服务协议》(以下简称"协议"),协议期限自2024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协议主要内容包括,山港财务公司向本公司提供以下金融服务:(一)吸收成员单位存款;(二)办理成员单位贷款;(三)办理成员单位票据承兑及贴现;(四)办理成员单位资金结算及收付;(五)提供成员单位委托贷款、非融资性保函、财务顾问、信用鉴证及咨询代理业务;(六)办理成员单位产品买方信贷(仅限于港口服务类和设备销售类);(七)监管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公司可根据自身业务需求,在山港财务公司选择需要的存贷款等金融服务,并确定服务方式等。

公司与山港财务公司2024-2026年的存款业务(含应计利息)上限分别为20亿元、22亿元、24亿元,2024-2026年的信贷业务(含应计利息及费用)上限分别为30亿元、33亿元、36亿元。

六、关联交易审议情况

(一)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5年度与山东港口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发生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牟伟、卞克、李永进回避了对议案的表决。

(二)该项关联交易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亦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

(三)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关联交易议案。

(四)该项关联交易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七、报备文件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决议;

(二)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关于关联交易的审核意见;

(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四)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0017 证券简称:日照港 编号:临2025-010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山东港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公告所述交易构成了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但尚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与控股股东山东港口日照港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港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合同总金额为126,470.76万元。

● 本公告所述关联交易将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一、交易概述

近期,山东港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港湾")分别中标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日照港集装箱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发公司")、日照港股份岚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岚山公司")工程项目。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上述交易构成了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不含本次),过去12个月公司及子公司与山东港湾累计发生5项工程招标类关联交易,累计合同金额为1.51亿元。

二、关联方介绍

关联方名称:山东港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100X1359336XD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邹德健

注册资本:人民币197,455.1万元

成立时间:2001年9月3日

住所:日照市连云港路98号

经营范围:土石方爆破、水下炸礁与拆除工程(有效期以许可证为准);压力管道安装(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起重机械安装、维修(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港口设施维修经营(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房屋建筑工程、钢结构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公路路基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施工;预拌商品混凝土、预制构件生产;物料输送类设备制造;建筑设备安装;机电设备安装;机械设备租赁;沥青(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其他水上运输辅助活动;装卸搬运。在资质许可范围内开展水运工程、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设计、勘察(岩土工程、工程测量)。(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产权、业务、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独立于上述关联方。

三、关联交易名称及金额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交易内容	项目主体	中标方	合同金额
1	日照港岚山港区南区泊位、堆场、流程化系统等港口基础设施建设、改造施工工程	股份岚山公司	山东港湾	69,176.83
2	日照港岚山港区北作业区通用码头工程陆域形成工程	山钢码头	山东港湾	38,872.35
3	日照港石臼港区码头、联络桥等港口基础设施建设、改造施工工程	集发公司	山东港湾	10,745.07
4	日照港石臼港区、岚山港区道路、堆场更新改造工程	集发公司、股份岚山公司	山东港湾	4,515.35
5	日照港石臼港区、岚山港区环保基础改造工程	集发公司、股份岚山公司	山东港湾	3,161.16
合 计				126,470.76

四、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 日照港岚山港区南区泊位、堆场、流程化系统等港口基础设施建设、改造施工工程

本交易为日照港岚山港区南作业区施工项目,施工标的包括港口泊位、堆场、流程化系统等港区基础设施的建设、改造施工,本项关联交易由多个单项合同组成。

2. 日照港岚山港区北作业区通用码头工程陆域形成工程

本工程位于日照港岚山港区北作业区山钢成品码头,计划新建直立式护岸,形成陆域总面积21.02万平方米。

3. 日照港石臼港区码头、联络桥等港口基础设施建设、改造施工工程

本交易为日照港石臼港区施工项目,施工标的包括港区码头改造、联络桥建设及电厂取水口直立式岸壁改造项目,本项关联交易由多个单项合同组成。

4. 日照港石臼港区、岚山港区道路、堆场更新改造工程

本交易为日照港石臼港区、岚山港区道路、堆场更新改造工程,工程包括石臼港区港南八路、港北六路、西港人力装卸线,岚山港区西一路、西九路和各堆场的更新改造,本项关联交易由多个单项合同组成。

5. 日照港石臼港区、岚山港区环保基础改造工程

本交易为日照港石臼港区、岚山港区环保基础改造工程,工程包括排水闸口更新改造,排水联通,新建堆场沉淀池、洗车台等,本项关联交易由多个单项合同组成。

五、关联交易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基础,依据招标结果确定中标方及合同金额。上述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负面影响。

六、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生产经营之必需,有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基础设施,提升港口服务水平和市场竞争力。

七、关联交易审议情况

(一)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山东港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牟伟、卞克、李永进回避了对议案的表决。

(二)该项关联交易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亦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

(三)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关联交易议案。

(四)该项关联交易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八、合同签署情况

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公平合理、互惠互利的原则,根据需要,与关联方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合同。

九、报备文件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决议;

(二)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关于关联交易的审核意见;

(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四)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0017 证券简称:日照港 公告编号:临2025-012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日照港转型升级工程(一区块)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日照港转型升级工程(一区块)

● 投资金额:约人民币68亿元

● 相关风险提示:本工程尚存在项目审批手续、建设周期、经济效益等方面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已制定了相应的风险应对策略。后续项目的进展情况如发生较大变化或取得阶段性进展,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项目投资概况

为深入落实国家《"十四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国发〈2021〉27号),优化港口布局,提高港口服务质量,提升港区通过能力及泊位专业化程度,增强日照港综合竞争实力,拟以全资子公司日照港集装箱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发公司")作为项目主体,投资建设日照港转型升级工程(一区块)(以下简称"本工程"),投资约为人民币68亿元。

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日照港转型升级工程(一区块)的议案》。董事会同意集发公司在所获得的投资额度内根据实际需要开展投资建设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前期工作、公开招标、材料及设备采购、建设手续办理以及相关文件签署等事项。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已事前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项目主体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日照港集装箱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100661974101 0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涛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0万元

股权比例: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成立日期:2007-05-17

注册地址:山东省日照市东港区上海路南海滨五路东001幢(日照港生产调度楼)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港口经营;基础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建设工程施工;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电气安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物料搬运装备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橡胶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水泥制品销售;木材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设施器材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市场营销策划;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港口货物装卸搬运活动;集装箱维修;包装服务;特种设备出租;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停车场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网络技术服务;国际船舶代理;无船承运业务;物联网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三、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建设内容

日照港转型升级工程位于石臼港区,主要在南作业区新建、改建大宗散货专用泊位和通用泊位,承接东、北作业区转移来的大宗散货运输。项目拟新建2个10万吨级、2个20万吨级、1个30万吨级专业化散货泊位和1个20万吨级干散货泊位,改建2个通用泊位为专业化散货泊位,设计通过能力1.41亿吨。同时,配套建设港区铁路、公路等相应基础设施。

日照港转型升级工程拟分三个区块实施,根据港口规划及公司实际,先投资建设一区块,主要包括新建1个20万吨级干散货泊位、1个20万吨级铁矿石装船泊位、1个30万吨级铁矿石卸船泊位,并建设港区堆场、集疏运等相应配套设施。本工程建设周期约5年,其余工程根据港口生产运营情况适时推进。

(二)项目投资规模

本工程建设投资约68亿元,其中项目资本金占20%,约为13.6亿元,剩余资金以银行贷款等方式筹集。

(三)可行性分析

本工程与国家政策、行业需求、区域经济以及日照港发展相吻合。项目建设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山东深化新旧动能转换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国发[2022]18号)中提出的"日照港大宗干散货智慧绿色示范港口"新要求,项目建设符合《日照港总体规划》,周边配套满足建设生产需要。

本工程所在地水深和地质条件较好,且不淤不冻,适宜建设码头工程;项目所需配套水、电、通信、道路等外部条件,均可以依托港区现有资源或拟建项目解决;经综合分析,工程所处自然条件、外部配套均可满足工程的建设需要。

日照港是全国唯一拥有两条千公里铁路直通港区的沿海港口,瓦日铁路、新菏兖日铁路两条千公里重载铁路直连港口与黄河流域、中原和关中城市群,中西部和沿黄地区得以便捷出海,在当前国家积极推动"公转铁"大形势下,日照港铁路集疏运优势越发凸显。

根据经济效益综合评价,本工程项目资本金财务内部收益率(税后)为3.27%,项目资本金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为28.8年(上述财务指标仅作为财务评价概算,不作为公司业绩承诺或股票投资指引)。

综上,本项目工程建设和经济效益均可行。

(四)工程建设的审批手续

本工程已取得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项目核准批复,

自然资源部已出具用海预审意见。后续尚需项目用海、岸线、环评、初步设计等批复。

四、项目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工程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依法对项目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设备、材料采购等进行公开招标。

五、项目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工程有利于更好地发挥日照港、瓦日和新菏兖日"一港双通道"独特优势,进一步释放铁路运能,加快日照港打造黄河流域最便捷、最经济的出海口;有利于促进上下游供应链连通,强化日照港在国家物流枢纽建设中的作用,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项目投资可能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 本工程涉及的岸线、环评等尚需政府有关部门审批,审批流程及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风险。

应对措施:积极对接政府各级主管部门,争取支持,加快项目相关手续审批。

2. 本工程建设规模大、周期长,存在项目建设延期、超投资等风险。

应对措施:通过制定科学合理的项目建设管理制度,加强过程管控,控制投资额度和建设周期。

3. 本工程投产后,存在经济效益不达预期等风险。

应对措施:强化经营管理,优化资源配置,积极拓展货源,提升经营效益。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1.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 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 日照港转型升级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0017 证券简称:日照港 编号:临2025-003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3月17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发出。2025年3月27日,本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参会监事6人,实际参会监事6人。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公司高管人员列席会议。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锁旭升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 审议通过《2024年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 6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监事会对公司编制的2024年年度报告提出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反映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3)没有发现参与2024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信息披露相关规定的行为;

(4)监事会保证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2. 审议通过《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 6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3. 审议通过《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 6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4. 审议通过《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 6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5.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2025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5.1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监事锁旭升2025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 5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监事锁旭升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5.2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监事谢春虎2025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 5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监事谢春虎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5.3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监事吕佐武2025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 5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监事吕佐武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6. 审议了《关于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作为受益人,全体监事回避表决。此议案将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7.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2025年度生产经营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 6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8.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2025年度资金借款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 6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9.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 6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监事会对2024年利润分配预案的审核意见:

公司制定的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长远发展战略和实际资金需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股东回报规划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规范,有利于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10. 审议通过《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 6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监事会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审核意见: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健全,能够确保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防范日常活动中出现的经营风险,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完整、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11. 审议通过《2024年度公司可持续发展报告》

表决结果: 6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12.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 6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13.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5年度与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发生港口作业服务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 6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14.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5年度与山东港口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发生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 6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15. 审议通过《关于山东港口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6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16. 审议通过《关于与山东港湾建设集团发生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 6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17. 审议通过《关于与山东陆海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 6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18. 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日照港转型升级工程(一区块)的议案》

表决结果: 6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19.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 6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监事会同意由公司董事会召集2024年年度股东会,具体安排详见公司发布的2024年年度股东会通知。

特此公告。

● 报备文件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0017 证券简称:日照港 公告编号:临2025-004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促进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充分行使权利、更好履行职责,保障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权益,2025年3月27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作为受益人,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董监高责任保险方案

1. 投保人: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

2. 被投保人: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赔偿限额:1.3亿元/年(具体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4. 保费金额:39万元/年(具体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5. 保险期限:12个月(后续可每年续保或重新投保)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员办理购买责任保险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赔偿限额、保险费用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二、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作为受益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独立董事均回避表决,将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5年3月27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作为受益人,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决议;

4. 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0017 证券简称:日照港 编号:临2025-005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6元(含税)。

● 本